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网宿科技；证券代码：300017）自 2017 年 3 月 6 日（星期一）上午 9:30 开市起复牌。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网宿科技；证券代码：300017）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停牌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2017 年 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21 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2017 年 2 月 2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7】第 5 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

根据重组问询函的要求，公司与交易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按照问询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形成《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2017 年 3 月 3 日，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之回复》，并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网宿科技；证券代码：300017）将于 2017 年 3 月 6 日（星期一）上午 9:30 开市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能否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最终获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通过境外投资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在取得上述批准或核准前本次交易不得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 日